

证券代码：600562

证券简称：国睿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8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0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将军大道39号107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4,516,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716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明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蒋微波董事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长胡明春先生、董事王德江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吴迤先生、独立董事陈良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李鸿春先生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廖荣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薛海瑛女士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王昊先生、朱军先生、陈文赛先生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选举胡明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84,481,450	99.9875	是
1.02	选举王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84,481,451	99.9875	是
1.03	选举吴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84,481,451	99.9875	是
1.04	选举万海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84,481,451	99.9875	是
1.05	选举彭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84,481,451	99.9875	是
1.06	选举谢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84,481,451	99.9875	是

2、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李鸿春先生为公司第	284,481,451	99.9875	是

	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选举徐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84,481,451	99.9875	是
2.03	选举管亚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84,481,451	99.9875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徐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84,481,451	99.9875	是
3.02	选举廖荣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84,481,451	99.9875	是
3.03	选举高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84,481,451	99.9875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
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1.01	选举胡明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43,219	97.4357
1.02	选举王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43,220	97.4358
1.03	选举吴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43,220	97.4358
1.04	选举万海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43,220	97.4358
1.05	选举彭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43,220	97.4358
1.06	选举谢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43,220	97.4358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01	选举李鸿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43,220	97.4358
2.02	选举徐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43,220	97.4358
2.03	选举管亚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43,220	97.4358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3.01	选举徐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43,220	97.4358
3.02	选举廖荣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43,220	97.4358
3.03	选举高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43,220	97.435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敏 王超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